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002189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黄鑫

地 址 广东省信宜市水口镇双狮高坡村40号

代理机构 广州万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沐浴露；抛光乳膏；香料；化妆品；增白霜；牙膏；干花瓣和香料的芳香混合物；动物用化妆品；室内芳香喷雾；清洁去渍制剂